

凤隐天下

完美珍藏版

上册

月出云

我与你之间，要么，你的鲜血，盛开在我的刀锋之上，
要么，我的热血，喷洒在你的素扇上！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完美珍藏版

上册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风隐天下：完美珍藏版 / 月出云著. — 青岛：青岛出版社，2016.9

ISBN 978-7-5552-4131-7

I. ①风… II. ①月…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35520号

书 名 风隐天下：完美珍藏版

编 著 者 月出云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那 耘

责任校对 耿道川

特约编辑 李文峰 风染白

装帧设计 苏 涛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16开(700mm×980mm)

印 张 34.5

字 数 520千

书 号 ISBN 978-7-5552-4131-7

定 价 59.80元(全二册)

编校印装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68068638

建议陈列类别：畅销·言情

楔子	裂帛	001
----	----	-----

第一卷	林花著雨胭脂湿	005
-----	---------	-----

第一章	合卺毒酒	007
第二章	必杀之局	015
第三章	专属琴妓	026
第四章	生死对峙	035
第五章	沦为司寝	046
第六章	美而嗜血	056
第七章	战场初谋	067
第八章	真情假意	074
第九章	毒入相思	084
第十章	男儿有泪	093

第二卷

辗转深宫斗朝堂

103

第一章	恶魔少年	105
第二章	夜游竞技	114
第三章	犀利剑舞	123
第四章	扇开杀至	134
第五章	妖媚祸主	145
第六章	裸裎相见	151
第七章	衣衫不整	161
第八章	修罗乍现	168
第九章	行宫夜宴	178
第十章	陷入局中	188
第十一章	牢房幽禁	195
第十二章	调戏左相	203
第十三章	心机似海	215
第十四章	血色一吻	218
第十五章	爷要开荤	228
第十六章	疑为暗探	236
第十七章	急管繁弦	248

第三卷

铁骨柔肠战疆场

259

第 一 章	动息有情	261
第 二 章	醉卧沙场	270
第 三 章	流水落花	280
第 四 章	你痛我痛	286
第 五 章	长夜飞骑	300
第 六 章	吾非断袖	312
第 七 章	黑子白子	322
第 八 章	爷来抢亲	327

第四卷

红裙妒杀石榴花

337

第一章	流水西东	339
第二章	世事如棋	348
第三章	银瓶乍破	356
第四章	落难凤凰	367
第五章	可曾解恨	376
第六章	生无可恋	385
第七章	假宦之祸	397
第八章	云鬓玉钗	408
第九章	不及心痛	416
第十章	入骨相思	424
第十一章	卿本佳人	430
第十二章	风起云涌	440
第十三章	一眼万年	452
第十四章	一身极宠	461
第十五章	叛臣之女	468
第十六章	子影无灯	474
第十七章	抵死纠缠	481
第十八章	花自飘零	491
第十九章	是非成败	500
第二十章	一无所有	508
第二十一章	执子之手	520
番外一	奶娘和奶牛	536
番外二	你能不能再懒点	537
番外三	醉欢颜	538
番外四	让人愤怒的外号	543

楔子

裂帛

在日光舒缓的午后，品一杯香茗，闻一曲弦歌，当是很惬意很悠然的一件事。然而，若是在战场上，乍然听到琴音，无疑是令人感到诡异的。

而此时，在塞北，北朝的骑兵将南朝的娘子关团团包围，北朝士兵正擂鼓叫阵，好不嚣张猖狂。

忽然，一曲悠扬的琴音响起，缥缈好似从天边传来。

这是一曲古调，夹杂在铿锵的战鼓声中，竟是分外曼妙婉转，低回缠绵，很是撩动人心。

叫嚣的北军忽地静了静，停止了擂鼓，抬首望去，只见娘子关城楼上，不知何时，多了一抹嫣红的身影。在战场之上，北军见得最多的红色除了血还是血，还不曾见过红色的衣衫。

这突兀出现的红衣女子，让北军心头一震，都想起了一个人。

南朝最近在西疆大胜西凉国军队，皆依仗镇守西疆的平西侯花穆。据说花穆麾下有一员名将，名叫赢疏邪，他武艺高强，计谋无双。南朝之所以大败西凉国，他功不可没。

传闻赢疏邪是一个孤儿，本无名无姓，他自取姓为赢，为的便是每一战都要赢。果然，从他参军到现在，从未输过。短短两年，便由无名小卒，做到了西疆令人闻风丧胆的少将军，敌军送他外号，银面修罗。他麾下有一支孤儿军，作战勇猛，名“杀破狼”。

传闻他脸上常年戴着一副面具，无人见过他的真容，是以关于他的容貌，流言甚多。有人说他生得比女子还要绝美，花穆将军为了不让那一张妖颜乱了军心，所以命他以面具覆面。也有人说他太过丑陋，不得不以面具遮掩。

听到琴声，北军之所以联想到他，便是因为，他身边有一个红衣女子追随，每次出战，那女子必为他抚琴一曲。

如今，这琴声和红衣惊现娘子关，莫不是赢疏邪从西疆来到了塞北？

北军无不心惊，却也有几分好奇。

琴音婉转，再婉转，缠绵，再缠绵，听得人醺然微醉。

北军的首领张锡凝视着城楼上那一抹红，唇边漾起一抹冰冷的笑容，他伸手从背后取出弓箭，拉弓搭箭，弓弦响处，箭如流星，带着森寒的杀气直取城楼上的红衣女子。

上千名北军都在等着那接下来的惨叫声，因为他们首领的箭术一向精准，从未失手过。他若是想射敌人的额头，必定不会射到下巴。而这一次，他射的是咽喉，那个弹琴的女子必死无疑。

不过预料中的惨叫并没有传来，只见城楼上一道白光闪过，那支箭不知被什么东西击中，偏了方向，射在了城垛上。

过了一瞬，一名士兵遥遥指着关门道：“大家看！”

只见娘子关的关门正缓缓打开，一队重甲的骑兵从关内奔涌而出。为首的一个士兵举着一面旗帜，上面绣着一个大大的“赢”字。

随后只见一骑白马从城内飞驰而出，马上坐着一员小将，一袭银甲白袍，头戴盔帽，腰间挎着一把天涯明月刀，马鞍边悬挂一杆银枪。夕阳灿烂的余晖照耀在他身上，枪尖在日光下闪闪发光，伴着马蹄声在地面划出一道银光，转瞬便到了阵前。直到了距离北军三十步远的地方，他猛然勒住战马，战马一声长嘶，凝立在阵前。

马上白袍小将凝望北军，半张冶艳的银色面具覆面，只露出清澈的眸、优美的唇，还有精致到绝美的下颌，以及唇边那缓缓漾开的疏懒的笑意。

北军首领张锡有些怔愣，在他二十多年的人生阅历里，还从不曾见过如此风华的少年，虽看不到他的面目，然而他那仿佛天生的遗世而独立的风姿，却令人一眼难忘。

他悠然坐在马上，身姿挺拔，面具下乌黑瞳眸晶亮。他望着众人，抱拳一笑道：“张将军，疏邪前来领教将军的枪法。”淡淡的嗓音，透过塞北冷硬的风飘飞而来，清澈犹如山间不染尘埃的清泉。

城楼上的琴声就在白袍小将的笑容里陡然拔高，调子一转，银瓶乍破，铁骑突出。声如海之宽广，波澜壮阔，气象万千。

张锡乍然回过神，道了一声“得罪”，执起手中的长枪，催马上去，两人战在一起。

这显然不是一场势均力敌的决斗，双方实力悬殊。不过才交手两招，张锡便暗暗心惊，他知道，不出十招，自己必败无疑。不过，也不知为何，对方似乎并不急于取胜，每一次枪尖险些就要刺中他了，却又不声色地偏开。看在旁人眼里，似乎是他躲得快，对方出手慢。可是，他心里明白，若是赢疏邪真的不济，不会算得这么准，每一次都慢那么半拍，偏那么一毫。

张锡勉强支撑着，和赢疏邪来回战了五十多招，额头上渐渐出了汗。枪影闪烁中，他隐约看到那银甲白袍的少年微微一笑，那笑容，似嘲弄，似狂傲，似不屑……带着难以言喻的魔力，仿若一切皆在他的掌控之中。

张锡的心抖了抖，他们北朝现今还没有南侵的实力，这次挑战，本是打算逼着娘子关守备要些过冬的粮草钱物。以往每次都会得手，因为娘子关守备是个贪生怕死之辈，每次还不曾打，便会将粮草钱物乖乖送了过来。原本也想着搜刮得差不多了，打算换一个城池，却未料到，最后一次，碰到了赢疏邪。

明明他在西疆大胜，现如今应该回京受赏的，却为何要出现在此地？他想不明白，只能说，自己够倒霉。现在自己就如同一只被猫戏弄的老鼠，迟早要命丧于此吗？他不甘心，拼了命，再次躲过对方的枪尖后，在两马错身的一瞬间，忽然抽出宝剑，狠狠刺了过去。

这一剑，他其实没有抱着任何刺中的希望，却未曾想到，竟然刺中了。

那白衣银甲的将军捂着胸口，俊目闪耀着一抹复杂得令他猜不透的神情，仿若痛到了极致，又仿若不是。鲜血顺着他修长的手指从胸口淌出，染红了他雪白的战袍。

城楼上的琴声陡然声如裂帛，直逼人心，凄楚如巴山之夜雨，令人心中无端生出凄凉孤寂之感。忽而一声崩裂，似乎是琴弦断裂，琴音再也不闻。

张锡心中一惊，有些不敢相信，一时间忘了追赶，眼睁睁看着南军将赢疏邪救了回去。虽重创了主帅，张锡却领着自己的兵马急急撤了回去。奔驰了很久，见无人追来，他才勒住缰绳，回首看了看，南军早已退回到关内。

只有巍峨的娘子关城楼在夕阳中岿然耸立，透着苍凉而寂寞的壮美。城楼之上，漠漠苍穹好似被落日烧着了，变幻着红黄交替的颜色，令人目眩神迷。

“将军，你明明刺伤了他们的守将，我们为何还要逃？为何不趁机抓了那个赢疏邪，勒索些财物？”一个士兵小心翼翼地问道。

“你知道什么？！”张锡冷冷说道。

他不相信那一剑真的刺中了赢疏邪，那一剑他本可以躲过的，应该躲过的，一定能躲过的。可是，第二日，关内的探子传来消息，说是赢疏邪夜里因伤势过重，殒逝。

据说，南朝皇帝原本是要封赏赢疏邪为平西将军的，还打算赐婚，将三公主嫁于他。原本可以平步青云，荣华富贵，谁料到，他在回京前，绕了一段路，途经塞北，结果命丧在此。

真是应了民间一句话：有命吃苦，无命享福。

第一卷



林花著雨胭脂湿

第一章

合卺毒酒

江南的春天一贯来得早，而今年，却有些反常，已经进入二月了，头天夜里，却纷纷扬扬下了一场雪，天气骤然变得冷了起来。

这场雪令禹都的百姓猝不及防，而有一件事，同这场突如其来的雪一样，同样令人始料未及。那就是，当朝左相姬凤离要迎娶平西侯花穆的千金。

从门第上看，这门亲事门当户对，又是御赐姻缘，当是帝都一段佳话。然而，在禹都百姓的眼里，这当事的男女两人却有些太过悬殊了。

左相姬凤离，提起他来，南朝的百姓几乎无人不知无人不晓，他几乎就是一个传奇的存在。

他十五岁在殿试中状元及第，小小年纪便跻身朝堂。此后四年，他辗转朝堂，建功立业，立德修身，以他的惊世才华，终于在十九岁那年，官拜一品辅相，成为南朝有史以来最年轻的帝相。

他不仅有惊天才华，更有倾世之貌，在帝都素有第一公子之称。更难得的是，他虽权倾朝野，却甚是亲民，上位三年来，办了诸多利民之事，深得百姓爱戴。而且，据说他俊美、温柔、优雅、专情，是禹都乃至整个南朝未嫁女子的最佳情郎。

如今这个最佳情郎就要成为某人专属的情郎，不知碎了多少女子的芳心。虽然都知晓自己配不上姬相，但，如若姬相娶一个般配的女子，她们心中或许会好受些，生出些自叹不如之感。然而，他要娶的却是平西侯花穆的千金。

在禹都，但凡有些才貌的世家女子，都是有些名气的。譬如，最负盛名的便是温太傅的千金温婉。她有帝都第一好女之称，不仅美貌倾城，更是诗画双绝。深宫里的三公主皇甫嫣，喜欢抚琴，琴技高超。还有吏部侍郎的千金安容，容貌虽不及温婉，却有一双巧手，刺绣是京里闻名的。

京里数得上的世家才女很多，老百姓能一口气数到十位，但是，对于花穆将军的千金花小姐，人们却连她的闺名都说不上来，别说排号了。

这样一个无才无貌无德平庸至极的女子，配才容冠绝天下的左相，无疑是不般配的。大约就连上天都觉得不公平，适时地来了这么一场雪。

一场雪无论如何也阻止不了这场喜事的进行，花小姐在二月初一这天，被八抬大轿抬到了姬府。

夜，大团的雪花又开始飘。

花著雨端坐在新铺的大红锦褥上，抬起新点了蔻丹的手指，掀起了垂在眼前绣着鸳鸯戏水的红喜帕。入眼处，新扇屏，红帐幔，大红的龙凤喜烛，一切都昭示着她已经是一个新嫁娘。

终究还是逃不过！

原以为避过了，却还是撞上了另一场赐婚。只不过，她对于未曾谋面的夫君，还是有几分期待的。

门外遥遥地响起一阵脚步声，她的陪嫁丫鬟桃色焦急地示意花著雨盖上红喜帕。花著雨瞧着桃色紧张的样子，唇边笑容轻绽。她伸指刚放下红喜帕，房门的锦帘被掀开，一股凛冽的寒气冲了进来。

“都下去吧！”一道优雅的声音响起，语气淡若熏风，让人感觉出说话者的雍容自若。

桃色早低垂了头，低低唤了一声“相爷吉祥”，便随着刚进来的几个侍女一起退了出去。隔着大红的盖头，花著雨并不知姬凤离在做什么，只是，良久，他都不曾来掀她的盖头。长久的沉默，让花著雨感到很疑惑。

过了好久，室内终于有了一丝响声，是壶中倒出的醇酒滴落在盏中的声音，很清澈。

一只修长的手执着一盏酒递到了花著雨面前。

盏是琉璃盏，剔透无痕。酒是深红色，如美人腮上的胭脂，很艳。不知是什么酒，花著雨从未饮过。不过，左相府备的合卺酒绝对不会是什么劣酒的，那阵阵扑鼻的酒香就说明了这一点。

花著雨接过酒盏，两人手腕相交，一饮而尽。

美酒初入口寡淡无味，继而品出一丝甘冽，透着淡淡的醇香，果然是好酒。她正要把酒盏递给姬凤离，酒盏却自行从手中滑下，溅落在白玉铺就的地面上，碎成了大大小小的几块，每一块都闪耀着清冷的光华。

花著雨蹙了蹙眉，垂下眼帘，瞧了瞧自己乍然无力的手。涂满蔻丹的指甲在烛火下闪耀着冷艳的色泽，似乎是在嘲笑她的这只手，何以连一只小小的酒盏也握不住。

是蒙汗药？还是软筋散？抑或是毒药？

方才，她还在心中赞叹，这合卺酒是如此的甘美清冽，比她喝过的烧刀子香醇多了，这才是深闺女子应该喝的美酒。可不曾想到，这却是一杯毒酒。

才回京几日，安逸的日子才过了几天，她的警戒心便退化到如此地步！只是，又有哪一个新嫁娘，会想到洞房之夜的合卺酒里有毒呢？

绣着鸳鸯戏水的红喜帕还遮在头上，她想看看姬凤离是否也中了毒，可抬眸只能看到鸳鸯喜帕上垂着的串珠金线流苏微微颤动，别的什么也看不到。而此时，她就连掀开这一层薄薄的红喜帕都不能够。

浑身的力气乍然被抽走，她站立不住，顺着床榻的边缘，缓缓瘫软在地上。

若在往日，一杯毒酒，无论毒性多么烈，她也不会这么轻易被毒倒。只是，现在的她，

内力全无，和普通人无异。

自从回京后，爹爹便将她的内力封住了，为的是怕她在京里惹事。其实，她心里清楚，爹爹是怕她不愿嫁给姬凤离，抗旨逃婚而去。

爹爹并不知，她心里，对这个年轻的左相，是有些钦慕的。因为姬凤离不同于京里的世家子弟，凭着家族的庇护在朝中为官。他是寒门学子，靠的只是他自己。

“来人！”姬凤离的声音在头顶响起，还是那样淡若熏风的声音，这一次花著雨却听出了其内漾出的潋潋锋芒。

很显然，姬凤离并没有中毒！

花著雨笑了，笑意在脸上缓缓绽开，又一点点凝结，最终化为冰霜。

她早该想到，姬凤离何许人也，天朝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权相。这世上哪里有人能在他的眼皮底下投毒，只除了，姬凤离自己。

有侍女小心翼翼地走了进来，将地上散落的琉璃盏碎片扫走。有一块碎片扎在了她的膝盖上，侍女没发现。

那种尖锐的疼痛在膝盖蔓延，刺痛提醒着她，这一切不是做梦。

“为什么？”花著雨冷冷问道。

他为何要这么对她？纵是悔婚也不至于要给她下毒吧？

她想不通！

这便是禹都女子心中的最佳情郎吗？没有听到他的回答，只感觉到两道灼灼目光落在她身上，犀利而深沉。

花著雨心中涌起一股惊心动魄的感觉，有这样犀利目光的人，他的存在，是令人无法忽视的。

男子修长的手，缓缓探了过来，指尖拽住大红喜帕的一角，似乎想揭开喜帕，一缕淡淡的香随着衣袖带起的风纠缠而来，若有似无。然而，手指拽着喜帕顿了一下，却又忽而撤走了。

他没有揭她的盖头，或许，他根本就不愿意看到她！

“何必问呢？琉璃盏就不会问，你何以会摔了它！”淡静如水的声音，如春天的一阵寒风，吹落一地残红。

琉璃盏自然不会问，因为它是物。

难道，在他的眼里，她和琉璃盏是一样的，就算被摔得粉身碎骨，也不用问为什么？又或许，在他眼里，她还不如那一只琉璃盏？

花著雨睫毛微颤，唇边凝起一丝冷笑。没有人再说话，罕见的寂静中，一阵小心翼翼的走动声从外面传来。

“相爷，宫里的常公公前来宣旨。”侍女在门外小声禀告。

“摆香案，就在这里接旨！”姬凤离淡淡说道。

侍女们匆忙在洞房内摆上了香案。

不一会儿，锦帘被掀开，一阵繁杂的脚步声，年老的内侍尖细的嗓音扬声传来：“花著雨接旨！”

两个侍女搀扶着花著雨跪在了香案前，那个常公开始宣读圣旨。

花著雨怎么也没想到，这圣旨竟然是给她的。怪不得姬凤离让在这里摆香案，白日里拜完堂，他便匆匆离去了，听说是去了宫里。他应当知晓这圣旨是给她的，说不定，这圣旨还是他请来的。

圣旨的意思很简单，封她花著雨为暮云公主，远嫁到北朝和亲。

和亲？如若她没有记错，要去北朝和亲的是温太傅的千金温婉。

自从南朝胜了西凉国，南朝的势力在各国中越发强盛。东燕和北朝都派了使者前来交好。

前几日，北朝的贤王来为他们的太子求亲，嫁过去便是太子妃。然而，却没有人愿意去和亲。

原因无他，位于北地的北朝，气候极其恶劣，南朝的女子不适宜在那里生存。前朝有过一位到北朝和亲的公主，因适应不了那里寒冷的气候，不到几年便得了病，年纪轻轻便香消玉殒了。所以，皇帝舍不得自己唯一的公主皇甫嫣嫁到塞外去受苦，于是，便应允从百官的千金中选一位。

北朝的使者将帝都最负盛名的几位千金，绘了丹青，快马加鞭送到了北朝，最终，北朝太子选了温太傅的千金温婉。

温婉虽然不愿意，但却圣命难违。听说，礼部已经派了两百精兵，明日一早便和北朝使者一起，护送温婉到北朝去。而现在，皇帝却忽然下旨，让她到北朝去和亲。

这个皇帝老儿似乎忘了，她刚依着他的旨意嫁了，但是，他的圣旨中却只字不提，只是称她为花小姐。

花小姐？！

翻手为云覆手为雨，一手遮天为所欲为。

这便是皇帝！

圣旨宣读完毕，常公公手托圣旨，倨傲地说道：“请花小姐接旨！”

花著雨跪着没有动，她也没有说话！

一室的死寂。

“请花小姐接旨！”常公公扬高了声音，再次喊道。

如果可以，花著雨仍旧不会动。但是，搀扶她的两个侍女强行将她架了起来，抓着她的手，去接那明黄的圣旨。

有生以来，她第一次感到了“人为刀俎，我为鱼肉”的无力。有生以来，她第一次感觉到任人摆布的屈辱。

“慢着！”她悠悠开口。声音不高，语气很淡，然而，谁都能听出来，这平静无波的声音里暗含着一丝冰冷的杀意。